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OCEAN LINE PORT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變化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5,837	150,502	+1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57,206	44,579	+28.3%
年內溢利	79,500	64,184	+23.9%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65,837	150,502
提供服務成本		<u>(68,152)</u>	<u>(66,610)</u>
毛利		97,685	83,89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197	5,42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930	1,1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54)	(815)
行政開支		(17,544)	(13,890)
融資成本		<u>(65)</u>	<u>(55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94,249	75,250
所得稅開支	6	<u>(14,749)</u>	<u>(11,066)</u>
年內溢利		79,500	64,18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 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u>64</u>	<u>(49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64</u>	<u>(49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79,564</u></u>	<u><u>63,688</u></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7,206	44,579
非控股權益	<u>22,294</u>	<u>19,605</u>
	<u>79,500</u>	<u>64,184</u>
年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252	44,222
非控股權益	<u>22,312</u>	<u>19,466</u>
	<u>79,564</u>	<u>63,688</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7 <u>7.15</u>	<u>5.5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6,369	426,462
投資物業		73,520	62,8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4,568	4,504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87	11,543
遞延稅項資產		–	171
		506,144	505,480
流動資產			
存貨		1,678	1,786
貿易應收款項	9	4,426	1,09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2,69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062	11,005
應收非控股權益		–	5,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151	122,523
		242,317	144,70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8,611	7,948
合約負債		47,797	45,346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預收款項		87,989	75,254
租賃負債		427	415
應付非控股權益		1,017	973
遞延政府補貼		890	890
應付所得稅		6,324	3,008
		153,055	133,834
流動資產淨額		89,262	10,86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95,406	516,346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32,534	33,424
租賃負債	453	909
遞延稅項負債	6,342	4,483
	<u>39,329</u>	<u>38,816</u>
資產淨額	<u>556,077</u>	<u>477,530</u>
權益		
股本	6,758	6,758
儲備	402,420	345,168
	<u>409,178</u>	<u>351,92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9,178	351,926
非控股權益	146,899	125,604
	<u>556,077</u>	<u>477,530</u>
權益總額	<u>556,077</u>	<u>477,53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188號香港商業中心27樓2715-16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從事港口營運。

2. 編製基準

2.1 合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所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2.2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及股權投資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詳盡載述於下文的會計政策內。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貨物及服務而支付代價之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公平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給付範圍的以股份給付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有部份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2.3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由於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董事認為採用人民幣作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更為合適。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5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時計劃於該等變動生效日期加以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 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達成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 相關租金寬減 ¹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 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⁴

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發生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3. 分部資料

(a)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僅有一個業務組成部分須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提供港口服務。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呈列由經營分部分分析之分部資料。

(b) 地區資料

所分配收益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於中國提供港口服務，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以資產的實際地點為依據。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4. 收益

收益指提供港口服務所得收入(不包括增值稅)(倘適用)。

於年內，收益確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港口服務收入	<u>165,837</u>	<u>150,502</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604	62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3,636	3,86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7,729	14,449
— 酌情花紅	6,791	6,237
— 定額供款	3,314	1,703
	27,834	22,389
源於產生租賃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	592	3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392	26,437
維修及維護開支(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6,650	9,811
分包費用(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11,938	9,649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890)	(8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3)	—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研發產生開支約人民幣3,018,000元(二零二零年：無)，其中僱員福利開支約人民幣2,976,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6.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

於年內，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719	9,846
遞延稅項開支	2,030	1,220
	14,749	11,066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二零年：無)，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標準稅率25%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以下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務豁免及寬減除外。

根據中國稅法、規則及法規，投資於合資格公共基建項目的企業符合資格獲得若干稅項優惠。

本公司附屬公司池州港遠航控股有限公司(「池州港控股」)從事合資格公共基建，其中一項基建項目(「合資格項目」)可獲豁免繳納三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三年免稅資格」)及其後三年獲得50%減稅(「三年50%減稅資格」)。三年免稅資格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計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論合資格項目在該期間是否獲得利潤，而三年50%減稅資格則將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計直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合資格公共基建產生的相關利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稅項。

本公司附屬公司池州港遠航物流有限公司(「池州物流」)已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註冊為小型微利企業。由於池州物流的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相關企業所得稅按年應納稅所得額的25%計算，然後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7. 每股盈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57,206</u>	<u>44,579</u>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7,20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4,579,000元)以及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具攤薄效應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432	2,102
減：減值撥備	<u>(1,006)</u>	<u>(1,006)</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4,426</u>	<u>1,096</u>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介乎10至55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結餘自其生效日起計的屆滿期限短。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4,386	1,088
31至90日	32	5
91至120日	-	-
121至365日	-	-
超過一年	<u>8</u>	<u>3</u>
	<u>4,426</u>	<u>1,096</u>

10. 貿易應付款項

信貸期一般為30日。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3,315	2,137
31至90日	105	130
91至120日	-	100
121至365日	46	639
超過一年	5,145	4,942
	<u>8,611</u>	<u>7,94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的內陸港口營運商，主要提供港口物流服務(包括裝卸貨物、件散貨處理、集裝箱處理、倉儲及其他服務)。本集團經營兩個港區，分別為江口港區及牛頭山港區，均位於中國安徽省池州市域內。池州市地處長江下游偏上部，是安徽省西南部地區的重要港口城市，也是長江三角洲一體化發展重要成員。池州市最大的優勢是豐富的礦產資源，是華東地區重要的非金屬礦業基地。本集團的兩個主要港區，包括江口碼頭新一期(第三期)的四座碼頭泊位，擁有十一座碼頭泊位，本集團成為池州市最大的公用港口營運商，也是池州市對外開放和招商引資的重要載體。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散裝貨以及集裝箱輸送量分別為27.4百萬噸(二零二零年：23.0百萬噸)及12,384個標準箱(二零二零年：17,034個標準箱)，較上一年分別增加18.8%及減少27.3%。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165.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0.5百萬元)及人民幣79.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2百萬元)，較上一年分別增加10.2%及23.9%。

於二零二一年，面對複雜嚴峻的經營發展形勢，我們齊心協力「辦大事、克難事、成實事」，我們港口總體業務較二零二零年有所增長，「十四五」規劃發展開局良好。影響港口輸送量的主要因素有：

一是國內經濟快速恢復。全球貨物貿易自去年2019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出現短暫深度下滑，且國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鋼鐵等基礎行業減產，非金屬礦產品需求量減少，令本集團港口業務受到影響，但隨著中國政府相繼出台一系列針對實體企業的扶持政策及疫情防控形勢向好，今年呈現持續恢復態勢，工業生產、消費市場和企業快速恢復，大宗商品供需兩旺。根據港口業務運營和資本承諾的情況，評估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資金以滿足其營運及資本性開支需要。

二是充分發揮吞吐能力優勢。江口碼頭新一期(第三期)設備先進，符合實際生產經營需要，工作效率高，吞吐能力優勢在進一步發揮作用。

三是集裝箱業務的影響。集裝箱業務的下跌與當下逐步向好的經濟形勢相背離。國外港口外貿集裝箱壓港嚴重導致海運費持續高企和集裝箱空箱不足，令集裝箱運輸成本上升，對池州市場剛剛起步的「散改集」(由散貨型式改為由集裝箱型式運輸)及我們的集裝箱業務衝擊較大。

四是加大行銷力度，促進港口發展。本集團擁有一批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面對市場的不確定性，我們主動作為，深入企業，及時掌握商品貨源，擴大我們的港口腹地，鞏固現有客戶群，開發邊緣客戶。我們採取「前港後園」創新行銷方式鎖定優質客戶，大力發展物流業務，實施傳統裝卸和現代物流雙輪驅動戰略。

五是「降本增效」。我們持續推動「降本增效」活動，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及提升營運效益，取得了明顯成效。

前景分析

二零二二年是實施「十四五」規劃發展的重要年份，我們會深刻分析面臨的風險和挑戰，準確把握發展機遇，爭取更佳業績。

風險與挑戰

一是世界變局和疫情衝擊全球生產和物流供應鏈，中國經濟面臨著需求收縮、供給衝擊和預期轉弱等壓力。

二是池州市水運市場競爭激烈，預期海運費持續高企和集裝箱空箱不足的集裝箱市場形勢在短期內仍將持續，貨物運輸結構調整及商品貨源變化為我們的港口業務帶來挑戰。

三是制約因素突出，環保要求不斷提高，中國政府推出雙碳雙限政策對市場及經濟造成影響，另外，我們在提升港口污染防治和排放控制水準方面亦面臨較多挑戰。

發展機遇

一是「長江經濟帶」及「長三角一體化」等國家戰略的穩步推進，安徽自貿區及港口型國家物流樞紐加快建設，預期長江流域的經濟發展將迎來一個新的歷史階段，產業鏈穩定性增強，市場需求穩中有增，我們的港口業務發展勢頭良好。

二是中國政府強調基礎設施投資，交通運輸相關的「十四五」發展規劃相繼出台為內陸港口高品質發展提供強力支持。

三是鑒於礦山企業在二零二一年春節後停工的時間較長，池州市政府重視二零二二年春節後礦山企業復工複產及解決礦山企業實際困難，促進礦山經濟快速發展。

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風險，我們已安排池州市所有員工接種疫苗，並已設立各項防疫措施，要求員工嚴格遵守。於二零二二年，我們會堅持「依托港口做物流，發展物流強港口」的思路，推進產業發展，加快完善港口服務體系，補短板，提質效，防風險，為二零二二年爭取更佳業績做好充足的準備。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
提供裝卸服務所得收益				
散裝貨及散雜貨	149,462	134,914	14,548	10.8
集裝箱	1,949	2,633	(684)	(26.0)
小計	151,411	137,547	13,864	10.1
提供配套港口服務所得收益	14,426	12,955	1,471	11.4
收益總額	165,837	150,502	15,335	10.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增加／(減少)	%
貨物吞吐量總額(千噸)	27,363.7	23,024.1	4,339.6	18.8
集裝箱吞吐量(標準箱)	12,384	17,034	(4,650)	(27.3)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裝卸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151.4百萬元及人民幣137.5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貨物處理收益增加，原因是貨物吞吐量較去年增加約4.3百萬噸。貨物吞吐量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疫情過後市場需求回升、中國內貿和外貿逐步恢復所帶動。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員工成本、分包費用、燃料及石油、消耗品、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以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68.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6.6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6百萬元或約2.4%。服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額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始折舊，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ii)員工成本及分包費用增加約人民幣3.8百萬元，此乃貨物吞吐量以噸計增加18.8%，導致運輸及處理服務增加所致；及(iii)年內進行大型維修及保養活動減少，導致維修及保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增加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
毛利(人民幣千元)	<u>97,685</u>	<u>83,892</u>	<u>13,793</u>	<u>16.4</u>
毛利率(%)	<u>58.9</u>	<u>55.7</u>	<u>3.2</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增至約人民幣97.7百萬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貨物吞吐量以噸計較去年增加約18.8%。毛利率上升至58.9%。其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更充份使用自身的吞吐能力，我們的業務繼而實現規模經濟效益。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3.7百萬元或26.3%，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8百萬元。行政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業務增長及年內發生就改進及發展將用於我們港口營運的港口設備、電腦系統及技術的研發相關人員成本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4.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或約32.4%。有關開支增加原因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稅率約為15.6%(二零二零年：14.7%)。倘剔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百萬元的遞延開支，則經調整實際稅率約為13.5%。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實際稅率較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5%為低，主要由於池州港控股的合資格項目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享有三年全額免稅的影響。

年內溢利

基於前述，我們錄得年內溢利約人民幣79.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2百萬元)。純利率約為47.9%(二零二零年：4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26.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6.5百萬元)，主要指(i)港口設施約人民幣284.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2.4百萬元)；(ii)港口機械及設備約人民幣48.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1百萬元)；及(iii)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62.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1百萬元)。餘額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及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及(ii)本年度折舊支出人民幣27.4百萬元。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為年內江口碼頭新一期(第三期)額外碼頭設施以及港口機器及設備，及轉讓予本集團位於池州市的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有關轉讓的詳情載於本公告第21頁的業務最新情況)。

融資及信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銀行借貸)，而現金結餘則為約人民幣231.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5百萬元)。可用但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115.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5.8百萬元)。

借貸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百萬元)。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之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包括並非於日常業務中產生的應付款項)除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2%(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業務最新情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池州市地方政府機構進行之掛牌出讓程序成功競投中國安徽省池州市一幅土地（「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代價為約人民幣11,02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本集團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而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已轉讓予本集團。

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呈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堅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改善問責度及透明度，有利本公司股東。董事會致力於合理框架內維持本公司高準則的企業管治。年內，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或在企業管治上按彼等認為合適的條款設立其自身的守則，惟須作出合理解釋。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而本公司概無偏離。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調整至適合其業務行為及增長，並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法定規定及法規以及企業管治守則，與最新發展保持一致。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年內遵守規定的交易準則且並無違規事件。

報告日期後事項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合共四個營業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訂立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張詩敏先生、聶睿先生及李偉東博士，彼等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詩敏先生現時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a)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b)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有效性；(c)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委聘條款；及(d)審閱財務資料及監察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桂四海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桂四海先生及黃學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聶睿先生、張詩敏先生及李偉東博士。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刊載及於本公司網址www.oceanlineport.com 刊登。